岳环评 [2018]34号

**关于****岳阳科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丙烯酸树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岳阳科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岳阳科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丙烯酸树脂建设项目环评批复的报告》、云溪区环保分局的预审意见及有关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岳阳科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位于岳阳绿色化工产业园区，占地面积20000m2，现有年产3000吨聚酮树脂、年产2000吨聚醛树脂项目。公司拟投资1200万元，在现有生产车间内新建1000吨/年丙烯酸树脂生产线，以甲基丙烯酸甲酯、甲基丙烯酸丁酯、甲基丙烯酸、丙烯酸丁酯和苯乙烯等为原料，通过配料、聚合、混合、洗料、脱水、干燥等工序生产丙烯酸树脂；项目不新增厂房，仅在现有生产车间增加丙烯酸树脂生产设备，同时改造现有车间和废气处理系统，其他公用、辅助工程依托厂区和园区现有工程。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湖南省国际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编制的《岳阳科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丙烯酸树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基本内容、结论、专家评审意见、云溪区环保分局预审意见，综合考虑，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认真落实专家及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应着重注意以下问题：

1、项目应严格按照报告书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生产，不得擅自变更；按照“以新带老”的要求，新增有机废气收集处理系统，解决现有环境问题。

2、废水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污污分流”的要求，规范厂区雨污管网建设，确保项目区污水得到有效收集。工艺废水和设备清洗废水经污水收集池收集后送400m³/d树脂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间接排放标准和云溪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后经园区管网排入云溪污水处理厂处理。

按照分区防控的原则落实报告书提出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做好装置区、仓储区、管廊等区域的防雨、防腐、防渗工作，加强管理，避免由于管道破损等造成废水下渗污染地下水体；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要求，跟踪监测地下水质情况，确保地下水环境安全。

2、废气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控制废气污染，采用密闭生产装置，定期对机泵、阀门、储罐、法兰等进行维护和管理，原材料密闭贮存，最大限度减少生产、储运过程中的废气无组织排放，厂界苯乙烯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标准值，VOCs执行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 524-2014）标准值；反应釜、物料储存、输送、投加、分离、抽真空、干燥等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处理后，苯乙烯、丙烯酸、甲醛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4中标准限值，VOCs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标准值，通过1根20米高排气筒外排。

3、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采用低噪声设备，对产生噪声的设备和工序进行合理布局，对主要的声源设备泵、各类风机等采取消声、减震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防治工作。按“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并建立固体废物产生、储存、处置管理台账；废包装材料、废活性炭属危险废物，须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场，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并做好转移联单工作；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

5、加强营运期风险防范。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防止风险事故的发生。加强生产系统和环保设备维护和管理；注重危险化学品的运输、储存和管理；原料储存区采用防渗、硬化处理，扩建现有事故应急池至204 m3，以保证全厂事故应急需求；严格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编制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储备风险救助物资并组织演练，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6、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设专门的环保机构及环保人员，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7、本项目以原料仓库和生产车间为界设置100m的环境防护距离，防护距离范围内禁止新建学校、医院、集中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

8、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3t/a，NH3-N≤0.1t/a；VOCs≤0.1t/a。

三、你公司应收到本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批准的环评报告文件送云溪区环保分局、湖南岳阳绿色化工产业园管委会、湖南省国际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四、请云溪区环保分局负责项目建设和运营期的日常环境监管。

岳阳市环境保护局

|  |
| --- |
|  |

2018年5月9日

|  |
| --- |
| 抄送:云溪区环保分局、湖南岳阳绿色化工产业园管委会、湖南省国际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